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（教
育局）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宋淑娟

電話：22289111+55504

電子郵件：Irene1801@taichung.gov.tw



受文者：臺中市北屯區文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學字第11400221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裝 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_114002212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2025總統教育獎歷屆獲獎者生命教育專題講座暨展演活動實施計畫」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下稱國教署）114年3月12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45801300號函辦理。

二、請依實施計畫邀請合適且有意願分享生命故事的獲獎者，提出申請辦理專題講座或展演活動；相關生命教育人才庫完整簡介，可上網站 (<https://pea.ncyu.edu.tw/item1.aspx>) 查詢。申請及辦理期程，規定如下：

(一)申請期程：即日起至114年4月8日（星期二）止，請至網址 <https://forms.gle/mXc6jskrvYZ9J9Nq7> 報名（實施計畫內有QR code可供掃描）。

(二)活動辦理期程：114年4月28日（星期一）至114年7月11日（星期五）。

三、若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國教署魏毓恆先生（04-37061321）。本案114年預計於7月31日前辦理80場次；如



申請學校逾80所，由國教署依序以「學校所在為偏遠地區」及「報名時間較先者」為據，核定申請通過名單。

四、請貴校於申請辦理總統教育獎獲獎者生命教育講座時，應規劃提供無障礙之適切活動規劃與動線，以利講師進行活動。

五、有關旨揭生命教育專題講座及展演活動，國教署預計於114學年度第一學期再次開放各校申請，屆時將另函通知，請各校可先行規劃。

裝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私立東海大學附屬小學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學生事務室
電 2025/03/17 文
交 09:38:47 章

訂

12

線